

证券代码：601636

证券简称：旗滨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7-091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，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:0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，实际到会监事三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钢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7 年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鉴于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成就，同意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7 年 11 月 13 日，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02.5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